

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国泰国证新能源汽车指数证券投资基金（LOF）开始办理申购赎回等相关业务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16年7月5日

一、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国泰国证新能源汽车指数证券投资基金（LOF）	
基金简称	国泰国证新能源汽车指数	
基金主代码	160225	
基金管理人名称	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国泰国证新能源汽车指数证券投资基金（LOF）基金合同》、《国泰国证新能源汽车指数证券投资基金（LOF）招募说明书》、《国泰国证新能源汽车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表决结果暨决议生效的公告》等相关规定	
开始办理相关业务的起始日、金额及原因说明	开始办理申购日期	2016年7月5日
	开始办理赎回日期	2016年7月5日
	开始办理定期定额投资日期	2016年7月5日
	开始办理系统内转托管日期	2016年7月5日
	开始办理跨系统转托管日期	2016年7月5日
	开始办理申购、赎回、定期定额投资、系统内转托管、跨系统转托管的原因说明	保护基金份额持有人的利益。

二、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本基金由国泰国证新能源汽车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转型而来，根据《国泰国证新能源汽车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表决结果暨决议生效的公告》，《国泰国证新能源汽车指数证券投资基金（LOF）基金合同》已于2016年7月1日起生效。根据《国泰国证新能源汽车指数证券投资基金（LOF）基金合同》相关规定，本基金基金管理人决定自2016年7月5日起开始办理本基金的申购、赎回、定期定额投资及转托管（系统内转托管和跨系统转托管）业

务。

2、投资者可访问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网站（www.gtfund.com）或拨打全国免长途费的客户服务电话（400-888-8688）咨询相关情况。

特此公告。

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6年7月5日